

云乐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总结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根据县财政局《旌德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绩【2020】3号)，我镇结合实际，对2021年决算和2021年预算支出绩效管理情况做了自查自评，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云乐镇人民政府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主要部门分别为（一）党政办公室：负责党委、人大、政府、纪委、武装部的日常事务工作；负责组织、宣传、统战、监察、人事、信访、共青团、妇联、老干部及关心下一代工作；负责综合协调、政务监督、信息报道、财务管理、文秘档案和机关后勤工作。（二）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工作；负责招商引资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规划培育工业，协调促进通信、农电、交通和商业供销等第三产业发展；协调工商、税务、金融等财经部门支持经济发展；负责宣传贯彻农村经济法规、政策，规划农林产业发展；协调和指导农林服务部门的工作；负责抓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做好各类统计工作；负责乡村建设规划、土地资源管理、环境与自然资源保护工作。（三）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科

技、教育、文化、卫生、广播电视、体育事业的组织管理工作；负责民政管理、司法调解、社会治安、综治和维稳的组织管理工作；巩固两基教育成果，抓好中、小学素质教育；巩固农村初级卫生保健，提高群众身体素质；开展文化娱乐活动，活跃文化市场，发展广播电视事业；开展优待、抚恤、救灾工作，指导村委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四）卫计办：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指导村级开展经常性工作，负责业务资料的规范管理；组织实施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的指导、检查、考核。

二、机构设置和人员安排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旌德县云乐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政府本级决算，与预算比较，增加 0 户。纳入旌德县云乐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 5 个，分别为旌德县云乐镇人民政府本级、计生办、民政所、人社所、非部门预算。本单位在职职工 54 人，其中在编人员 45 人，编外人员 10 人，退休人员 4 人。

三、部门 2021 年预决算资金及信息公开情况

决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8.36 万元，其他收入 67.8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8.94 万元。合计 955.18 万元。

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5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76.85 万元，农林水支出 99.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2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

余 34.92 万元，合计 955.2 万元。

预算：2021 年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额为 444.32 万元，其中：体制补助收入 342.16 万元；公用经费收入 102.16 万元。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444.3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36.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4.72 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 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35 万元，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4.44 万元，；其他支出 17.2 万元。

三公经费：2021 年我镇三公经费支出 24.3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2 万元，会议费 2.78 万元，培训费 0.95 万元。本着“量入为出、勤俭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开支。

四、绩效总目标

我镇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预算绩效管理部门单位完成率 100%；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符合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按照县委、县政府、镇党委镇政府 2021 年工作目标，围绕构建和谐、高效、绿色、服务的政府。圆满完成全年各项任务，努力建设人民群众满意的政府。

五、效率性评价和有效性评价

我镇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部门正常的工作运转，体现了县委县政府对我镇工作的关心和重视，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是非常必要的，我镇在执行上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

六、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

2021年，我镇全体干部在党组织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扎实工作，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100%，今后在工作中创先争优，打造节约型和服务型政府。

七、存在问题

1、预算绩效管理执行力度不够，预算执行时预算管理重中之重，我镇在预算管理最大的问题就是缺少预算执行刚性。预算资金是根据预算报告上严格审批拨付的，若预算不执行会导致大量财政资金被挪用，严重影响我镇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甚至会出现随意变更资金用途现象，导致资金使用率偏低。

2、预算绩效制缺少监督管理，缺乏相关监督管理机制的约束。

3、预算编制问题，主要表现为预算编制没有充分考虑不同部门之间的业务特色，做到事权和财权相结合。预算编制基础工作薄弱，没有详细的调查和上一年度决算分析导致预算编制不够准确。

4、追责问效体制不健全，当前，我镇预算绩效评价只能反映整体支出绩效的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对如何管理，降低成本，增强责任支出的反馈不充分，不能使预算绩效促进乡镇经济的发展，同时奖惩机制和问责机制不健全，不能够督促和规范工作人员的工作行为，使预算绩效管理只是趋于表面形式，不能真正的发挥预算绩效管理的

作用。

八、改进意见

1、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度。我镇必须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度，才能为人民群众做实事，首先改变传统观念的绩效管理认识度，领导要带头起作用，认真理解当前预算管理部门的专业管理人才，提高预算管理人员专业知识储备，加强职业道德，以此来规范他们的工作行为，为单位预算工作打好扎实的基础。确保预算工作能够实现财务目标。

2、提高预算执行力度。完善预算执行责任制制度，将年度预算支出责任授权到各个部门和工作人员完成，形成部门联动、齐抓共管、共同提高预算执行力度，严格监控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我镇在今后的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过程中，全面引入绩效管理概念，优化预算资金分配，增加绩效考核内容，将预算管理工作与各部门的考核奖惩相结合。

3、建立预算机制管理的监督体系。预算绩效的监督包括支出行为的监督和支出结果的监督。我镇要把建立预算绩效监管制度作为监督工作的重点，在实践中出成效。严格审核我镇预算支出项目和政府采购等流程，对所涉及的工作人员，认真考核其工作行为和工作效率，确保每一笔预算资金支出行为合法合规合理。在预算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做到实时监控，确保资金的安全性。

旌德县云乐镇人民政府

2022年7月18日

341825010568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		旌德县云乐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旌德县云乐镇财政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万元	16.55万元	16.55万元	10	100%	1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9.2万元	16.55万元	16.55万元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总结农村垃圾处理经验, 对工作中存在不足及薄弱环节, 逐一进行分析, 制定行之有效的垃圾处理办法, 逐步完善农村垃圾管理。对镇各村居垃圾收集点的垃圾运输到垃圾压缩中转站和镇指定处理点进行处理, 保障云乐镇环境卫生整洁, 改善群众的生活居住环境。</p>			<p>改善全镇农村人居环境, 围绕村庄“五化”工程, 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防止在垃圾在收集、清运过程中产生污水造成二次污染, 切实达到道路无裸露垃圾, 无污水溢流, 有绿色照明, 有良好秩序, 基本达到建设生态、洁净、宜居、美丽乡村目标。</p>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垃圾清扫年度保洁面积	5个行政村	5个行政村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垃圾清扫保洁达标率	≥99%	≥99%	10	10	
		时效指标	重大活动、节日保洁及时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计投资额	9.2万元	16.5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镇村内垃圾清运覆盖率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农村环境卫生持续改善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指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旌德县云乐镇人民政府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全年执行数(B,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任务1	人员工资：保障政府正常运转的镇级人员工资和生活津补贴；保障涉及人员的生活：村级、遗属等的生活补贴	342.16万元	661.57万元	661.57万元	661.57万元	661.57万元	10	100%	-	
	任务2	保障党委、政府、人大、财政、农林水、卫生、村级和民间非盈利组织等部门正常运转经费	92.96万元	277.06万元	242.15万元	277.06万元	242.15万元	-	100%	-	
	任务3	农村公益事业支出：垃圾处理费	9.2万元	16.55万元	16.55万元	16.55万元	16.55万元	-	100%	-	
金额合计		444.32万元	955.18万元	920.26万元	955.18万元	920.26万元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预算绩效管理单位完成率100% 目标2：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符合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目标3：按照县委、县政府、镇党委镇政府2021年工作目标，围绕构建和谐、高效、绿色、服务的政府。圆满完成全年各项任务，努力建设人民群众满意的政府。				目标1：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预算绩效管理单位完成率100%。目标2：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符合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目标3：按照县委、县政府、镇党委镇政府2021年工作目标，围绕构建和谐、高效、绿色、服务的政府。圆满完成全年各项任务，努力建设人民群众满意的政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政府正常运转的镇级人员工资和生活津补贴		2020年1-12月在职人员40人的工资和津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发放到位	10	10			
			指标2：保障党委、政府、人大、财政、农林水、卫生、村级和民间非盈利组织等部门正常运转经费		2020年1-12月政府十大站所、5个行政村正常高效履行各部门职能，合理合规使用部门正常运转经费，报销报账手续齐全	部门日常运转正常	5	5			
			指标3：村级、遗属等的生活补贴		及时足额缴纳5个村村干部养老保险，4个退休干部遗属补助。	及时发放到位	5	5			
			指标4：保障农村公益事业项目支出		2020年1月-12月，按季度向5个村发放农村垃圾处理经费	垃圾处理经费及时完成发放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工资津补贴发放及时、金额准确；确保镇干部稳定、遗属生活有保障		342.16万元	661.57万元	5	5			
			指标2：确保每个部门正常运转		92.96万元	277.06万元	5	5			
			指标3：确保项目及时进行实施		9.2万元	16.55万元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时间		1-12月	1-12月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2021年预算数		444.32万元	955.18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经济效益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各部门正常运转，保证服务到位		服务到位、正常运转	服务到位、正常运转	5	5			
			指标2：干部安心工作		/	/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乡镇生态效益		山清水秀、绿水青山	山清水秀、绿水青山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可持续参考编制来预算		/	/	5	5			
指标2：服务型节约型政府			/	/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农民群众对政府公共运行满意度		100%	100%	5	5				
		指标2：政府职工对政府归属感		100%	100%	5	5				
总分						100	100				

云乐镇农村垃圾处理经费 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农村垃圾处理经费

项目单位：旌德县云乐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旌德县云乐镇人民政府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总结农村垃圾处理经验，对工作中存在不足及薄弱环节，逐一进行分析，制定行之有效的垃圾处理办法，逐步完善农村垃圾管理。对镇各村居垃圾收集点的垃圾运输到垃圾压缩中转站和镇指定处理点进行处理，保障云乐镇环境卫生整洁，改善群众的生活居住环境。改善全镇农村人居环境，围绕村庄“五化”工程，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防止在垃圾在收集、清运过程中产生污水造成二次污染，切实达到道路无裸露垃圾，无污水溢流，有绿色照明，有良好秩序，基本达到建设生态、洁净、宜居、美丽乡村目标。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2021年云乐镇人民政府年初预算安排9.2万元，用于农村垃圾处理。截止2021年底，根据县级和镇级预算资金安排，云乐镇农村垃圾处理经费项目已全部完成，实际支付16.55万元，资金已全部支付到位。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云乐镇农村垃圾处理经费项目保障全镇5个村2021年一整年的垃圾处理运转及时有效。

由本镇政府和垃圾处理保洁公司签订合同，并大力发动云乐镇5个村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每季度由5个村检验垃圾处理是否达标合格，并将垃圾处理经费按季度支付到每个村，再由村支付给保洁公司。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改善云乐镇农村人居环境，围绕村庄“五化”（净化、美化、绿化、亮化、序化）工程，切实解决农村环境“脏、乱、差、暗”问题；切实达到河道无裸露垃圾、无污水溢流、有绿色照明、有良好秩序、有长效机制，基本达到了建设生态、洁净、宜居、美丽乡村的目标。

（二）2021年度（或阶段性）绩效目标

保障2021年云乐镇5个村的垃圾处理经费支出。以确保该项目正常运转。逐步完善全镇垃圾处理管理。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检查全镇5个村的垃圾处理经费是否足额及时拨付到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遵循原则：

（1）科学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原则。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

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自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3) 《旌德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财绩〔2020〕4号）

(4) 《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号）

(5) 《关于印发〈旌德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政办〔2021〕88号）

(6) 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

(7) 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

(8) 其他相关资料

3. 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指标

根据项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设立相应的指标，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

(2) 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预算执行、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构建，“预算执行”分值权重10分，“项目产出”分值权重50分，“项目效益”分值权重30分，“满意度”分值权重10分。

（3）指标解释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项目管理流程各环节为依据，将绩效评价指标划分为四个方面，作为一级指标，对专项资金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预算执行率：考核部门是否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全面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产出：反映项目实施是否实现了预期任务目标。根据本项目预期任务目标，将产出指标细化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3个二级指标，考核项目各项实施内容完成情况及完成质量。

效益、满意度：反映项目实施后，预期效益的实现情况。根据项目实施的预期效益，将效益指标细化为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3个二级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对社会科学工作的保障效果，以及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在二级指标层面确定了各环节绩效评价的关键因素后，根据二级指标内容和相关标准进一步将其分解为具体可操作的三级指标，作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最基层指标。三级指标更为细化和具体，以项目实施的各环节所涉及的关键点为设置三级绩效指标的依据，对绩效评价考核的具体内容进行明确，并对指标予以解释说明。

4. 绩效评价方法

(1) 审阅资料。查阅单位项目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等，检查资金到位情况，资金拨付、支出情况，相关会计制度执行情况，是否存在违规现象，对预算执行情况、资金拨付执行情况、资金使用规范情况、主要项目内容完成情况的检查。

(2)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依据下达的投资预算，对照我局2021年实际完成内容，评价实际实施内容与批复预算的完成情况；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评价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执行；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凭证，评价项目资金下拨、到位及使用情况；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结果对比分析，判断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数据对比分析，结合开展问卷调查，评价项目预期效益实现程度。

(4)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绩效评价标准

主要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分标准，其中包括定量标准和定性标准。定性标准采用两段评分法和分段评分法，定量标准主要针对项目完成情况按百分比计算得分。

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得分 ≥ 90 分为“优”，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得“良”， $60 \leq \text{得分} < 80$ 分为“中”，得分 < 60 分为“差”。

60分为“差”。

（三）评价人员组成

成立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自评工作，工作组的主要成员及职责如下：

1、工作组成员

组长：刘丹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林剑 镇党委委员 副镇长

成员：董根发 财政管理服务中心主任

王琪 财政管理服务中心办事员

范本志 财政管理服务中心办事员

2、工作职责

（1）组长职责：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职责：审核和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法，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小组成员职责：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考核相关任务。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工作组通过现场走访云乐镇张村、刘村、洪村、许村、陈岭村共五个村，检查垃圾清理情况，并与部分村干部、村民进行交流，询问村里垃圾处理情况，取得一手资料，同时财政管理服务中心人员检

查2021年垃圾处理经费是否足额及时的拨付到村。

五个村向镇政府反馈等资料的收集分析、指标体系搭建等方式，根据产出、效益、满意度绩效指标值，逐项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对云乐镇农村垃圾处理项目进行综合绩效评分，单个项目绩效指标分值为100分，其中项目资金占10分，产出50分，效益30分，满意度10分。

四、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结果：本项目自评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同时（1）.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改善，群众的幸福指数提高；（2）.农村生活质量得到提高，农民素质不断提高；（3）.城乡差距逐步缩小，城乡一体化发展趋势明显。

（二）绩效分析

一、产出指标：涉及5个行政村，项目按期完成率100%，资金到位率100%，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预算执行率100%，资金拨付及时率100%，垃圾清扫合格率99%。产出指标得分50分。

二、效益指标：本镇环境持续改善，公共卫生水平进一步提高；人居环境改善，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水平；本镇绿化有效得到提升，改善生态环境，助力生态文明建设。效益指标得分30分。

三、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高，满意度指标得分10分。

五、项目主要经验

一、建立形成了一套严格、科学、高效的运行考核机制，保障了农村垃圾收运工作顺利开展。

二、规范资金运行。每季度环卫所提出用款申请，财政核拨，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六、 存在问题

一、农村垃圾收运工作点多面广，项目管理还是有所欠缺；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但部分指标缺乏合理性，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有待优化。

二、垃圾处理环保设施运行管理还不够到位，垃圾处理设施建成后，后续需要投入相当的人力、物力保障正常运营维护，才能对农村环境面貌的整治工作起到持续性保障作用。而乡镇财力有限，在完成环保设施建设后，运营维护管理的资金需要自筹解决，也造成相应的环保设施无法正常运转。

七、 有关建议

一、加大项目统筹管理，明确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加强执行中的过程管理和监督机制，保障工程进度，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按照相关约定和规定及时拨付资金。

二、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沿线村民环保意识。

三、建立健全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机制，对于不同来源的政府财政补助资金，乡镇可以统筹使用，最大化的有效发挥资金作用，完善农村垃圾治理体系和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切实改善农村环境政治问题。

附件5: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汇总表

主管部门(盖章)

填报人: 王琪

联系电话: 15555114060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起止时间	资金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备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			
一、单位自评项目									
1	农村垃圾处理经费	旌德县云乐镇人民政府	2021年1-12月	9.2	16.55	16.55	100	优	
2	部门整体支出	旌德县云乐镇人民政府	2021年1-12月	444.32	955.18	955.18	100	优	
....									
二、部门评价项目									
1	农村垃圾处理经费	旌德县云乐镇人民政府	2021年1-12月	9.2	16.55	16.55	100	优	
2									
....									

注: 全年预算数为调整后预算数, 年中新增项目在备注栏注明并填写 绩效自评表中取消的项目在自评工作总结中说明不需填写自评表。